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成功大學總務處 函

機關地址：701 臺南市東區大學路1號
聯絡人：郭玟君
聯絡電話：(06)2757575#50578
傳真：06-2766405
電子信箱：z10404001@email.ncku.edu.tw

受文者：總務處採購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10日
發文字號：成大總字第107040134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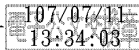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避免逾經費核銷期限，請各單位就履約完成之採購案，完成查驗，於經費執行截止期限(或年度結束)15日前，送達採購組辦理驗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「國立成功大學採購辦法」第十一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辦理，採購金額逾新臺幣10萬元需辦理驗收。
- 二、本校各單位採購需送採購組驗收案繁多，其每週之收件排驗案量常排滿次週(或次二週)之驗收期程。惟有至經費執行截止前，始送案申請驗收之情形，致影響正常排驗流程，暨造成趕辦結案付款之情事。
- 三、因採購核銷需經採購、驗收、財產登帳等作業時程，請各單位就計畫經費期限，預估各階段合理執行期程，並於經費執行截止期限及年度結束15日前，查驗合格簽名確認後，送達採購組辦理驗收作業，避免延誤經費核銷。

正本：本校各一、二級單位(以電子公文系統傳送)

副本：本處、本處採購組



裝

訂

線

總務處採購組

